

证券代码：603117

证券简称：ST 万林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,500万元的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均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截至2024年6月11日，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0,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0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2日